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全省职业学校

课程教学大赛的函

苏教科院职函〔2017〕1号

各市职教教研机构：

根据省教育厅2017年职业教育重点工作安排，结合省教科院《关于组织开展全省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的通知》（苏教科院科〔2016〕3号）意见，确定于5月中下旬举行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将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在全省职业学校教学大赛组委会领导下成立课堂教学大赛执委会（具体名单见附件1），负责统筹、协调大赛各项工作。

二、本着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”的原则，大赛评比活动采用匿名评审、全程录像、第三方监督、成绩查询等机制不断提升评比过程的公信度和满意度。

三、比赛项目分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两大类，其中公共基础课程设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体育与健康、公共艺术（音乐、美术）等5个组别，专业技能课程设能源化工类、土木水利类、加工制造类（机电专业）、加工制造类（电子专业）、轻纺食品类、交通运输类、信息技术类、财经商贸类、文化艺术教育类、旅游服务类10个组别。比赛实行两轮赛制，初赛采取教学录像评比，选手自选内容，录像时长45分钟以内；决赛采取现场上课评比，入围选手借班上课，时长40分钟左右。

四、各市在规定时间内集中上传推荐选手的相关材料，登录江苏职教网（http://www.jsve.edu.cn/）点击“重点工程”的“教学大赛”栏目，于5月12日前完成选手报名和教学录像上传。请各市务必在指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及教学录像上传工作，一经上传不得修改或替换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五、本次大赛设立赛点学校，负责大赛决赛赛务及教学成果推介，在学校自主申报的基础上，由各市遴选推荐。拟推荐某一课程或专业大类赛点学校应具备下列条件：本专业大类相应专业为省级示范专业或课改专业实验点，本专业大类同一年级不少于5个班级；另相关课程或专业具备省级名师工作室、校内有录播教室等则优先遴选。各市教研机构做好宣传工作，根据今年的15个赛项择优推荐赛点学校（同一所学校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，已承担过赛点学校的原则上不再推荐）。各市推荐名额不超过3个，请于4月10日前完成赛点学校推荐工作，统一填写并提交赛点学校推荐表（附教学成果展示筹备方案）、汇总表以及赛点工作筹备方案（详见附件2、附件3）。

六、本次大赛实行监督员制度，负责大赛现场监督工作。各市教研机构遴选2名师德高尚、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监督员，请于5月12日前填写并提交监督员推荐表、汇总表（详见附件4、附件5）。

七、各市赛点学校及监督员相关材料统一发送至meixiangcai@163.com，联系人：蔡向梅、夏英，联系电话025-83758247。

附件：1.2017年全省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执委会

 2.2017年全省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赛点学校推荐表

3.2017年全省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推荐赛点学校汇总表

4.2017年全省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监督员推荐表

5.2017年全省职业学校课堂教学大赛监督员汇总表

2017年3月20日

抄送：省电化教育馆、各市教育局职教处